

#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政府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任务名称	2025 年度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1	一、压紧压实责任体系，落实保障机制	(一) 落实工作责任。 在区委的统一领导下，履行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谋划落实好各项任务，主动向党委报告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制度，常态化开展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重大决策前专题学法、会议现场述法。	区级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2		(二) 全面系统谋划。 开展《攀枝花市东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2021—2025 年）》实施情况终期评估，调研谋划“十五五”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规划。持续用好“一池一库”法治政府建设项目储备库，培育更多富有东区特色的优质项目。扎实做好中央依法治国办法治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及医保领域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改工作。	区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3		(三) 强化支撑保障。 加强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推广应用，持续向群众推广“攀枝花掌上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深化应用“掌上复议”微信小程序，降低解决行政争议的成本，增强群众法治获得感。开展行政复议、行政审判、行政执法人员同堂培训，持续推广应用“法治账图”，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区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政府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任务名称		2025 年度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4	二、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强化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四) 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	严格执行修订后的《四川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公布《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加强决策程序实质履行情况监督管理，健全决策过程记录和材料归档制度。做好制发文件与为基层减负一致性评估工作。完善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制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重大行政决策中的法律咨询作用。	区司法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5		(五) 切实提升合法性审查质效。	加强市场准入、投资采购、财政税收等重点领域行政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坚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刚性约束，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深入贯彻落实《攀枝花市合法性审查与公平竞争审查衔接联动机制》，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业务培训，提升合法性审查工作规范化水平。开展全区各级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监督和定期清理。	区司法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6	三、优化政务服务质量，切实提升行政效能	(六) 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发布 2025 年版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围绕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重要环节、重要阶段，推动企业迁移登记、就医费用报销等 28 个国家重点“一件事”落地可办。扩大重大项目“预审制”事项范围，做好预指导、预审查服务，有效破解项目审批堵点。继续做好线上惠企专窗专栏，推动惠企政策精准直达、高效兑现。加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运行管理，推动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纵深推进“一网通办”前提下的“最多跑一次”。	区行政审批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政府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任务名称	2025 年度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7	(七) 加强政务诚信建设。	加强政务守信践诺机制建设，整治重点领域政府失信行为。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加强招商引资领域政务诚信建设，认真履行依法作出的政策承诺和签订的各类合同、协议，不得以政府换届、相关责任人更替等理由毁约。	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财政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农业农村和交通水利局、区商务局、区经济合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区分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8	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释放市场活力	(八) 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	深入实施违规设置市场准入门槛、拖欠企业账款、侵害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涉企违规收费罚款、涉企执法检查“五个专项治理”，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深化“综合查一次”联合执法机制，开展“亮码入企”省级试点，积极推广使用“天府入企码”，提高执法透明度和企业参与度。开展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集中整治，加强意见征集、问题排查、线索移送等工作，切实整治检查频次高、随意检查、多头检查等突出问题，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创新打造“警随企后”警务服务新模式，护航企业健康稳定发展。	区司法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公安局东区分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9		(九) 加强企业合法权益保护。	依法平等保护各种市场主体产权和自主经营权，防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推进贸易便利化，鼓励和促进外来投资，完善外来投资企业投诉协调工作机制，保护外来投资企业合法权益。在制定涉企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过程中充分听取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意见，畅通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建言献策渠道。	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司法局、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经济合作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10		(十) 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	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条例》，深入落实《攀枝花市合法性审查与公平竞争审查衔接联动机制》，建立“合法性审查+公平竞争审查”联动机制，打破各类“隐性门槛”，加强和改进反不正当竞争执法，营造公平竞争环境。	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政府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任务名称	2025 年度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11	五、提升行政执法质量，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十一)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严格落实《攀枝花市东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3—2025 年）》，以推行“一目录、五清单”为着力点，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推进审慎包容精准监管执法。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常态化开展人民群众最不满意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整改。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力推进公正文明执法。健全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实现行刑衔接双向畅通。扎实推进银江镇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省级试点工作。	市公安局东区分局、区司法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12		(十二) 强化行政执法监督。	常态化、全覆盖开展行政执法人员教育培训，清理并公示行政执法主体和涉企行政检查事项，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典型案例评选发布。积极探索行政执法监督与检察监督、巡察监督、“12345”热线衔接协作机制，强化行政检察、行政执法监督和行政复议的协同配合，提升监督质效。	区司法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13	六、聚焦化解行政争议，提升行政复议质效	(十三) 深化行政复议工作质效。	深入实施行政复议服务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规范设置涉企行政复议服务点，健全涉企行政复议申请容缺受理、快速办理、案件回访机制。开展行政复议“以案促治”专项活动，健全完善行政复议情况通报、风险提示、移送违法线索等机制。开展行政复议与调解对接省级试点，强化行政复议与行政调解、行政诉讼和信访工作的衔接联动，完成“一场所三中心”规范化建设，共同推进行政争议实质化解。	区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14		(十四) 强化行政应诉工作。	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提高行政机关负责人、行政应诉人员的行政应诉能力，强化行政与司法的良性互动，推动诉源治理。	区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政府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任务名称	2025 年度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15	七、深化基层社会治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十五) 强化应急处置能力。 健全区、乡镇两级应急预案体系，完善总体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部门应急预案，加强预案间的衔接，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升依法预防突发事件、先期处置和快速反应能力。	区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东区分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16		(十六) 全面提升普法质效。 开展东区“八五”普法终期评估，启动编制“九五”普法规划。组织开展全民普法40周年系列活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一月一主题活动”“宪法宣传周”和“民法典宣传月”暨“‘典’进企业+法护营商”专项普法工作等主题宣传活动。深化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推动法治文化阵地提质扩面和法治文化作品创新创优，加强普法品牌培育。	区司法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17		(十七)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开展“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起底大化解”。加强商事调解组织、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指导。深入开展“警随企后”行动，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推进基层治理“深耕善治”。	区司法局、市公安局东区分局、区信访局等有关部门，各街道(镇)

